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有抵押且期限不超过 182 天（含本数）的国债逆回购品种。

2、投资金额：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在任一时点用于投资国债逆回购的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用于投资国债逆回购的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3、投资品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有抵押且期限不超过 182 天（含本数）的国债逆回购品种。

4、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将根据闲置自有资金状况和经营计划，决定具体投资期限。

5、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行为。

三、投资收益、存在的风险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收益

由于国债逆回购利率一般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国债逆回购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鉴于国债逆回购利率受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影响具有波动性，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暂不可准确预测。

（二）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大，当国内外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和利率等市场价格出现波动，可能会对公司开展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产生一定影响。

2、利率风险：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在初始成交之时利率即已锁定，收益也已确定，因此在逆回购到期日之间市场利率波动对已发生的交易没有影响。

3、履约风险：公司拟开展的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系采用标准券方式的质押式回购交易，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进行投资。

2、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国债逆回购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活动，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优化资产结构，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目前在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具有安全性高、周期短而灵活、收益相对较高等优点，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参与投资，既可实现较高的收益，也能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受影响。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对国债逆回购的投资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